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气象灾害防御指挥部办公室文件

石气防办〔2021〕18号

石柱县气象灾害防御指挥部办公室 关于印发《石柱县极端低温雨雪冰冻灾害 应对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县气象灾害防御指挥部各成员单位：

根据市气象局预测，结合我县实际情况，“双拉尼娜事件”可能导致我县2022年1月下旬至2月上中旬，800米以上高海拔地区有明显的低温雨雪冰冻天气，虽不及2008年冬季，但强度较常年和去年偏强。

为应对极端低温雨雪冰冻天气，按照上级部门要求，县气防办根据我县2008年冬季实况并结合《重庆市极端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应对工作方案》，编制《石柱县极端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应对工作方案》，现印发你们，请结合本地本行业实际，抓好贯彻落实，有效开展防范应对。

石柱县气象灾害防御指挥部办公室

2021年12月31日

石柱县极端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应对工作方案

2008 年年初,我国南方大部分地区及西北地区东部遭遇 50 年不遇的持续大范围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其间(1 月 11 日至 2 月 2 日),我县海拔 400 米以上地区普遍受灾,生产生活受到较大影响(详见下表)。为切实加强我市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应对能力,市气象防办会同市级相关部门和单位,按照《重庆市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应急预案》要求,在复盘 2008 年低温雨雪冰冻灾害情况基础上,研究制定本工作方案。

石柱县 2008 年低温雨雪冰冻天气及受灾情况

天气实况		受灾情况	
全县平均气温	1.2℃, 1955 年以来最低值。	灾害种类	低温、凌冻、大雪
各地平均气温	-4.1~6.3℃, 大部地区比常年同期偏低 3-6℃。	主要影响行业领域	交通、电力、通信、供水、工农业生产、人民生活
全县最低气温	-10.6℃, 冷水。	主要影响区域	海拔 400 米以上
降雪量	全县普遍中~大雪。	受灾乡镇	全县 32 个乡镇 197 个村受灾
成因分析	北半球大气环流异常和拉尼娜事件。	灾害损失	全县 30 余万人受灾,造成直接经济损失达 2800 余万元。其中:油菜受灾 15776 亩,蔬菜 25880 亩,洋芋 23510 亩,洋芋种 992 吨,小麦 4330 亩,其它作物 2684 亩,中药材 2480 亩,辣椒苗床 10 亩,烤烟苗床 56 个;电力杆线 34 根,电线 6200 米,饮水管网爆裂 351 处,涉及 12.5 千米,冻坏水表 8500 余块,道路结冰 860 余公里,部分道路交通被迫中断,房屋垮塌 80 余间,24 间成为危房;冻死大牲畜 668 头;冻死兔子 6178 只,家禽 8900 只。黄水、沙子、马武、黄鹤、冷水、鱼池等场镇供水系统全部瘫痪,12 个乡镇出现人畜饮水困难。
备注:天气实况数据仅为 2008 年已有的 15 个自动气象观测站数据。			

1 工作目标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防灾减灾救灾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以保交通运输安全、保在建工程安全、保旅游安全、保用火安全、保民生需求为重点，切实防范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引发的次生灾害，有效防范人员伤亡，降低灾害损失及其对生产生活的影响。

2 预防准备

2.1 方案准备

各行业部门应对工作方案，应拟定重点防范区域，把任务分解落实到具体单位、具体人；乡镇（街道）、灾害敏感部门（单位）细化工作措施，做好防、减、救工作准备。

2.2 物资准备

按照应急物资分级储备的原则，各级各部门按职责分工提前准备好防滑剂、融雪剂、除雪铲、除冰器械、警示频闪灯、应急照明灯等应急物资装备及帐篷、棉被、棉衣等救灾物资。

2.3 队伍准备

平时，强化专业救援队伍和装备建设，联合社会力量，组织开展专项应急演练，提升低温雨雪冰冻灾害抢险救援能力。灾发时，及时协调各级各方力量开展抢险救援，必要时请求上级救援力量支持。

3 监测预警

3.1 监测预报

当即将发生低温雨雪冰冻灾害时，气象部门及时向本级政府、气象防办及成员单位报送相关信息。各行业部门和单位做好本行

业涉灾领域的监测预警工作，共享预测预报信息。

3.2 研判会商

由气象防办牵头，组织开展临灾（灾中）会商，加强风险研判，及时通报研判结果。

3.3 预警发布

气象部门通过短信、互联网、大喇叭等渠道向公众发布普适性信息，针对灾害高风险区域发布重点信息，对气象信息员、敏感行业关键岗位人员定点推送关键信息。

各重点行业、地区按照《石柱土家族自治县减灾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自然灾害预警管理相关工作的通知》（石减委〔2020〕7号）要求，在气象部门发布的强降温、低温、霜冻、雨雪、道路结冰、大雾等预警信息基础上，发布本行业、本地区指令性预警信息。

4 应急响应

4.1 指挥调度

气象防指启动“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应急响应”。政府领导每日调度灾害高风险区和受灾地区应对工作。必要时派出工作组深入一线开展督促指导。各级各部门靠前指挥，每日报告灾（险）情和应对措施；气象防办及时核实重大灾（险）情，汇总上报整体情况。

4.2 响应措施

4.2.1 排查整治

各级各部门加强 400 米海拔以上的道路、旅游景区、建筑施工场所、临时建筑物、农贸市场、船舶、港口以及农业、水、电、

气、通讯等设施，危岩、滑坡等地灾隐患点的巡查排查整治。严厉打击超限、超载、超速以及违规用火、用电、用油、用气等行为。

4.2.2 先期处置

针对高海拔地区、高风险区域，前置电力、通讯、供水保障、道路除冰扫雪等专业队伍和装备，保障先期处置需求。乡镇（街道）巡查辖区道路，对严重结冰、积雪路段实行临时管控，加强安全劝导。

4.2.3 紧急管控

对可能出现或已出现严重灾害的路段、航段、工地、场所等实施紧急管控，明确专人值守，落实停运、停航、停工等“熔断”措施。

（1）教育部门停运受影响路段的校车。

（2）公安部门强化道路交通管控，危险路段设置警示标志，及时发布道路管控路段、区域，引导市民合理出行；交通部门督促运输企业采取限时发班、停班、停线、绕行等措施；海事部门强化通航秩序管控，必要时采取禁航、限航措施。

（3）文化旅游部门督促旅游景区加强危险区域管控，必要时采取限行、限流、停运景区车辆、关闭景区等措施。

（4）各部门强化合作，开通“绿色通道”，畅通受灾、受伤群众就医通道和应急抢险救援通道，及时输送人员、物资等。

（5）施工作业监管部门加强监督检查，防范工程质量和恶劣天气导致的高空坠落、物体打击等安全事故。对不满足室外施工条件的，一律停止作业。

4.2.4 抢险救援

强化统筹协调，及时组织企事业单位、抢险救援队伍抢修和恢复受损设施设备，施救受困人员。

（1）经济信息部门加强督促指导，组织电力、燃气供应部门快速抢修受损设备，恢复供电、供气。

（2）交通部门按照“先抢通，后修复”的原则，快速抢通修复灾毁公路。

（3）城市管理部门及时除冰扫雪，确保市政道路通畅；组织抢修城市受损供水管道，多渠道保障饮用水供应。

（4）水利部门组织水利工程和农村供水设施的抗灾抢险工作，保障农村生产生活用水。

（5）通信部门保障应急指挥系统和重要部门通信畅通，抢修和恢复受损通信设施、线路。

（6）卫生健康部门调配医疗卫生资源，开展医疗救治、疾病预防控制和心理救援等。

（7）应急管理部门组织开展抢险，解救被困人员。

4.2.5 群众安置

做好受灾、受困群众的安置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1）应急管理部门落实灾后救助，确保受灾群众有饭吃、有衣穿、有干净水喝、有住处、有病能及时就医。

（2）教育部门妥善安排好留校学生的学习和生活，保障水、电、气及食堂的正常供应。

（3）交通部门做好收费站、服务区滞留旅客服务工作。

（4）文化旅游部门协调指导旅游景区妥善安置，有序疏散景

区滞留旅客。

(5) 公安部门强化不稳定因素摸排，维护受灾区域现场及周边秩序。

4.2.6 舆论宣传

气象防办通过县融媒体中心，及时通报相关信息，回应社会关切。宣传部门以强化恶劣天气条件下安全出行、预防一氧化碳中毒、消防安全等为重点，广泛开展宣传教育，做好舆情引导。

4.3 响应终止

灾害过程结束、灾害影响基本消除时，气象防指终止响应。

4.4 善后恢复

各级各部门组织伤员救治、遇难慰问、保险赔付、社会动员、志愿捐助等，尽快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

4.5 总结报告

应急管理部门全面统计受灾情况。气象防办开展防范和应对处置工作总结，视情况组织开展灾害调查评估，指导后续工作。

5 经费保障

财政部门统筹做好救灾资金保障，协同有关部门向中央财政申请自然灾害救灾资金。

附件 1

极端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应对处置一卡通

启动条件	本地最低气温、降雪量预测可能达到或接近 2008 年或极端天气年份
应对主体	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及相关部门
指挥机构	县气象防指
工作措施	1.监测预警 (1) 气象部门做好低温雨雪冰冻灾害监测预报预警，行业部门和单位做好本行业涉灾领域的监测预警，共享预测预报信息。 (2) 气象防办牵头组织开展临灾（灾中）会商。 (3) 各级各部门发布指令性预警信息。 (4) 通过短信、互联网、大喇叭等渠道发布普适性信息，针对灾害高风险区域发布重点信息，对气象信息员、敏感行业关键岗位人员定点推送关键信息。
	2.指挥调度 (1) 气象防指启动“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应急响应”。政府领导每日调度灾害高风险区和受灾地区应对工作。必要时派出工作组深入一线开展督促指导。 (2) 各级各部门靠前指挥，每日报告灾（险）情和应对措施。 (3) 气象防办核实重大灾（险）情，汇总上报整体情况。
	3.排查整治 (1) 加强 400 米海拔以上的道路、旅游景区、建筑施工场所、临时建筑物、农贸市场、船舶、港口以及农业、水、电、气、通讯等设施，危岩、滑坡等地灾隐患点的巡查排查。 (2) 严厉打击超限、超载、超速以及违规用火、用电、用油、用气等行为。
	4.先期处置 (1) 针对高海拔地区、高风险区域，前置电力、通讯、供水保障、道路除冰扫雪等专业队伍和装备，保障先期处置需求。 (2) 乡镇（街道）巡查辖区道路，对严重结冰、积雪路段实行临时管控，加强安全劝导。
	5.紧急管控 (1) 教育部门停运受影响路段的校车。 (2) 公安部门强化道路交通管控，危险路段设置警示标志，及时发布道路管控路段、区域，引导市民合理出行；交通部门督促运输企业采取限时发班、停班、停线、绕行等措施；海事部门强化通航秩序管控，必要时采取禁航、限航措施。 (3) 文化旅游部门督促旅游景区加强危险区域管控，必要时采取限行、限流、停运景区车辆、关闭景区等措施。 (4) 各部门强化合作，开通“绿色通道”，畅通受灾、受伤群众就医通道和应急抢险救援通道，及时输送人员、物资等。 (5) 施工作业监管部门加强监督检查，防范工程质量和恶劣天气导致的高空坠落、物体打击等安全事故。对不满足室外施工条件的，一律停止作业。

6.抢险救援

- (1) 经济信息部门加强督促指导，组织电力、燃气供应部门快速抢修受损设备，恢复供电、供气。
- (2) 交通部门按照“先抢通，后修复”的原则，快速抢通修复灾毁公路。
- (3) 城市管理部门及时除冰扫雪，确保市政道路通畅；组织抢修城市受损供水管道，多渠道保障饮用水供应。
- (4) 水利部门组织水利工程和农村供水设施的抗灾抢险工作，保障农村生产生活用水。
- (5) 通信部门保障应急指挥系统和重要部门通信畅通，抢修和恢复受损通信设施、线路。
- (6) 卫生健康部门调配医疗卫生资源，开展医疗救治、疾病预防控制和心理救援等。
- (7) 应急管理部门组织开展抢险，解救被困人员。

7.群众安置

- (1) 应急管理部门落实灾后救助，确保受灾群众有饭吃、有衣穿、有干净水喝、有住处、有病能及时就医。
- (2) 教育部门妥善安排好留校学生的学习和生活，保障水、电、气及食堂的正常供应。
- (3) 交通部门做好收费站、服务区、港口及码头滞留旅客服务工作。
- (4) 文化旅游部门协调指导旅游景区妥善安置，有序疏散景区滞留旅客。
- (5) 公安部门强化不稳定因素摸排，维护受灾区域现场及周边秩序。

8.舆论宣传

- (1) 气象防办通过县融媒体中心，及时通报相关信息，回应社会关切。
- (2) 宣传部门以强化恶劣天气条件下安全出行、预防一氧化碳中毒、消防安全等为重点，广泛开展宣传教育，做好舆情引导。

9. 善后恢复

组织伤员救治、遇难慰问、保险赔付、社会动员、志愿捐助等，尽快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

10.总结报告

- (1) 全面统计受灾情况；
- (2) 开展防范和应对处置工作总结；
- (3) 视情况组织开展灾害调查评估，指导后续工作。

附件 2

2008 年石柱县受灾天气情况

乡镇	最低气温 (°C)	日最大积雪深度 (厘米)	累计积雪深度 (厘米)	站点海拔高度 (米)
县城	-2.1	2	5.2	572
西沱	0.0	-	-	300
悦崧	-5.0	-	-	1017
黄水	-9.5	-	-	1540
沙子	-4.9	-	-	1028
马武	-3.2	-	-	616
临溪	-2.8	-	-	664
冷水	-10.6	-	-	1446
六塘	-6.5	-	-	1156
下路	-1.3	-	-	513
桥头	-3.8	-	-	850
洗新	-3.5	-	-	1076
枫木	-6.7	-	-	1195
万朝	0.0	-	-	552
大歇	-2.7	-	-	694

备注：以上数据为 2008 年已有的 15 个自动气象观测站数据。

附件 3

全县易受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影响的区域

区县	海拔高度	乡镇（街道）				
石柱	1000 米以上	黄水镇	金竹乡	鱼池镇	石家乡	沿溪镇
		龙潭乡	沙子镇	南宾镇	桥头镇	河嘴乡
		冷水镇	洗新乡	悦崧镇	龙沙镇	王家乡
		中益乡	金铃乡	三河镇	万朝镇	下路镇
		枫木乡	六塘乡	临溪镇	黄鹤乡	西沱镇
		马武镇	三益乡	大歇镇	新乐乡	王场镇
		三星乡				
	400-600 米	黎场乡				
备注：表中统计的各乡镇（街道）海拔高度为该乡镇（街道）行政区域内最高海拔。						

(此页无正文)